

东莞市侨锋电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第三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2023)东侨锋破管字第55号

各债权人：

东莞市侨锋电子有限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23年10月7日以书面会议形式召开。管理人现将第三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报告如下：

一、债权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经管理人审查核定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13户，债权金额合计7,429,740.55元，均为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其中，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无异议并由人民法院裁定确认的债权共10户，债权金额共计5,472,809.70元；经第二次、第三次债权人会议核查无异议的债权共3户，债权金额共计1,956,930.85元，管理人拟提请人民法院予以裁定确认。

二、表决票发放、回收情况

第三次债权人会议有2项议案需表决，管理人于2023年9月28日通过快递方式统一向有表决权的13户债权人寄出表决票共26张，每项议案1户1票。

管理人在规定时间内收到8户债权人的表决票共计16张，全部为有效表决票。其中，2023年10月15日前（含当日）寄出至管理人的表决票共8张；2023年10月15日后寄出至管理人的表决票共8张，相应债权人均已在规定时间内联系管理人并获得管理人同意延期表决。

根据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过的《关于以非现场形式召开后续债权人会议的提案》，管理人以收到会议资料的人数视为出席债权人会议的人数。经统计，有13户债权人收到本次会议资料，因此，出席第三次债权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13户，所代表的无财产担保债权金额合计人民币7,429,740.55元。

三、表决票统计结果

1. 表决《关于确定应收东莞市元昊实业有限公司债权之起拍价的提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5票。

同意该项议案的债权人人数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的61.54%，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5,614,552.39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75.57%。

东莞市侨锋电子有限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决议通过《关于确定应收郴州广合公司等债权之起拍价的提案》。

2. 表决《关于确定应收郴州广合公司等债权之起拍价的提案》

同意：7票，反对：1票，弃权：5票。

同意该项议案的债权人人数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的53.85%，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4,373,038.91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58.86%。

东莞市侨锋电子有限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决议通过《关于确定应收郴州广合公司等债权之起拍价的提案》。

四、债权人会议决议的法律效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债权人会议的决议，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但是，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

债权人认为债权人会议的决议违反法律规定，损害其利益的，可以自债权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起十五日内，请求人民法院裁定撤销该决议，责令债权人会议依法重新作出决议。

债权人会议的决议，对于全体债权人均有约束力。

特此公告。

东莞市侨锋电子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3年11月30日



附：关于东莞市侨锋电子有限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票统计情况

附：《关于确定应收东莞市元昊实业有限公司债权之起拍价的提案》表决票统计情况

编号	债权人名称	债权性质	确认金额	表决意见统计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深圳市弘嘉祥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66,678.09	√		
2	广东建滔积层板销售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931,218.58	√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清溪支行	普通债权	1,241,513.48	√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清溪支行	普通债权	1,172,337.97	√		
5	广东鸿扬实业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30,004.70			√
6	东莞市化兴胶粘剂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34,370.00	√		
7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普通债权	1,527,566.49			√
8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清溪税务分局	税款债权	107,261.22	√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清溪税务分局	社保债权	70,924.08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清溪税务分局	普通债权	79,724.84			
9	广州广臻感光材料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181,010.25			√
10	广州广信感光材料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30,200.00			√
11	陕西长石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39,564.13			
12	吴秀生	普通债权	46,406.72			√
13	东莞市清溪龙腾百货店	普通债权	1,870,960.00	√		
合计			7,429,740.55	8	0	5



附：《关于确定应收郴州广合公司等债权之起拍价的提案》表决票统计情况

编号	债权人名称	债权性质	确认金额	表决意见统计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深圳市弘嘉祥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66,678.09	√		
2	广东建滔积层板销售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931,218.58	√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清溪支行	普通债权	1,241,513.48		√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清溪支行	普通债权	1,172,337.97	√		
5	广东鸿扬实业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30,004.70			√
6	东莞市化兴胶粘剂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34,370.00	√		
7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普通债权	1,527,566.49			√
8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清溪税务分局	税款债权	107,261.22	√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清溪税务分局	社保债权	70,924.08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清溪税务分局	普通债权	79,724.84			
9	广州广臻感光材料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181,010.25			√
10	广州广信感光材料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30,200.00			√
11	陕西长石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债权	39,564.13	√		
12	吴秀生	普通债权	46,406.72			√
13	东莞市清溪龙腾百货店	普通债权	1,870,960.00	√		
合计			7,429,740.55	8		5

